

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03月2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暨2022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本事项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规章制度以及公司实际需求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，具体如下：

修改前	修改后
第一百二十四条 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，其中 <u>股东代表董事三人</u> ， <u>独立董事两人</u> 。	第一百二十四条 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，其中 <u>独立董事两人</u> 。
第一百六十七条 公司设监事会。监事会由 <u>五名</u> 监事组成，其中 <u>两</u> 名为公司职工代表。	第一百六十七条 公司设监事会。监事会由 <u>三名</u> 监事组成，其中 <u>一</u> 名为公司职工代表。

特此公告

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03月29日